

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部署和陕煤集团关于加强企业合规管理的相关要求，深化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依法合规经营能力及管理水平，切实防控风险，实现公司高质量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参照《陕西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陕西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合规管理办法》《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各分（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以下统称“所属各单位”）。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合规，指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及员工履职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企业章程、规章制度、国际条约、规则及行业公认并普遍遵守的职业道德等。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及员工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因违规行为引发法律责任、遭到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造成经济或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第五条 本办法所称合规管理，是指公司以有效防控合规风险为目的，以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为导向，以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和员工履职行为为对象，开展包括建立合规管理制度、完善运行机制、培育合规文化、强化监督问责等有组织有计划的管理活动。

第六条 公司负责指导、监督所属各单位合规管理工作，对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及其有效性进行考核评价，依据相关规定对违规行为开展责任追究。

所属各单位负责本企业的合规管理工作。

第七条 公司合规管理的主要目标包括：

（一）有效防范合规风险。建立一套设计科学、层次清晰、运行有效，既符合公司自身发展和管理需求，又符合利益相关方监管要求的合规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合规风险；

（二）贯彻合规文化，培育合规理念。提高公司员工主动合规意识和合规执行力，合规文化融入员工的思想行动中，贯穿于经营管理的全过程；

（三）提高公司竞争力。建立合规管理机制，规避合规风险，避免出现违规事项，提高公司竞争力。

第八条 公司合规管理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企业党委领导作用，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部署和依法治省有关要求，把党的领导贯穿合规管理全过程；

（二）坚持全面覆盖。将合规要求嵌入经营管理各领域各环节，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全过程，落实到各部门、各单位和全体员工，实现多方联动、上下贯通；

（三）坚持权责清晰。按照“管业务必须管合规”要求，明确业务及职能部门、合规管理牵头部门和监督部门职责，严格落实员工合规责任，对违规行为严肃问责；

（四）坚持务实高效。建立健全符合企业实际的合规管理体系，突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人员的管理，充分利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切实提高管理效能。

第九条 公司在机构、人员、经费、技术等方面为合规管理工作提供必要条件，保障相关工作有序开展。

第二章 合规管理体系

第十条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建立合规管理体系，包括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合规管理运行机制和合规管理保障机制。

第十一条 合规管理运行机制是合规管理体系的核心。合规管理运行机制对合规管理的风险及内容进行及时的识别、评估，并通过合规审查等各项机制，规范重点人员、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的合规风险防范措施。

第十二条 合规管理保障机制是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确保公司合规管理能够顺利运行的关键。

第三章 合规管理组织架构

第十三条 公司机关负责建立公司合规管理体系，从战略与公司管控角度落实合规管理要求，并指导、推进与管理所属各单位合规管理工作。

公司各业务职能部门与所属各单位是合规管理的第一责任主体，负责按照公司总体要求强化合规管理责任、落实合规管理职责，开展具体业务合规管理工作。

第十四条 公司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合规要求在本企业得到严格遵循和落实，不断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应当严格遵守党内法规制度，公司党建工作机构在党委领导下，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推动相关党内法规制度有效贯彻落实。

公司党委会的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

- (一) 研究合规管理负责人人选；
- (二) 研究合规管理牵头部门及其职责；
- (三) 配合上级党组织，对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管理情况进行监督；
- (四) 研究合规管理重大事项；
- (五) 研究公司年度合规管理评估报告；
- (六) 按照权限研究对有关违规人员的处理事项。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董事会的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

- (一) 决定合规管理负责人的任免；
- (二) 决定合规管理牵头部门的设置和职能；
- (三) 决定合规管理有关重大事项；
- (四) 审议批准合规管理基本制度、体系建设方案和年度评估报告等；
- (五) 推动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并对其有效性进行评价；
- (六) 按照权限决定有关违规人员的处理事项。

第十六条 公司经理层发挥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作用。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中的合规管理工作，具体包括：

- (一) 根据董事会决定，落实合规管理组织架构；

(二) 拟订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方案和基本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三) 批准合规管理配套制度、工作方案、管理流程及合规计划等，确保合规要求融入业务领域；

(四) 组织应对重大合规风险事件；

(五) 研究并根据授权要求批准向公司报告的重大合规事项；

(六) 指导监督各业务职能部门和所属各单位合规管理工作；

(七) 及时制止并采取措施纠正公司内不合规的经营行为，并按照权限对违规人员提出处理建议；

(八) 审议合规管理年度评估报告。

第十七条 公司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合规建设第一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企业合规经营管理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积极推进合规管理各项工作。

第十八条 公司应结合实际设立首席合规官，不新增领导岗位和职数，由总法律顾问（分管法务工作领导）兼任，对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领导合规管理牵头部门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指导所属单位加强合规管理。首席合规官主要职责包括：

（一）负责主持合规管理的日常工作，领导合规管理牵头部门开展工作；

（二）组织拟订合规管理制度及合规管理体系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规管理办法》《合规管理手册》《合规风险防控操作手册》《合规性文件清单库》《合规承诺书》等；

（三）编制公司合规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

（四）审查合规管理计划及合规管理年度报告；

（五）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并提出合规意见；

（六）向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汇报合规管理重大事项。

第十九条 公司法律与风控部是公司合规管理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和监督合规管理工作，为各业务职能部门提供合规支持，主要职责包括：

（一）研究起草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具体制度、合规管理评估报告和年度计划等；

（二）组织公司各业务职能部门开展合规风险识别预警工作，共同对《合规风险防控操作手册》进行更新；

（三）每年组织公司各业务职能部门共同对《合规性文件清单库》进行更新；

（四）组织各业务职能部门共同对公司规章制度、经济合同、重大决策等事项开展合规审查；

（五）组织各业务职能部门开展合规风险识别、预警和应对处置；

（六）受理职责范围内的违规举报，提出分类处置意见，组织或者参与对违规行为的调查；

（七）组织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开展合规管理评估与考核工作，督促违规事项的整改；

（八）组织或协助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开展合规培训，受理合规咨询，推进合规管理信息化建设。

第二十条 公司各业务职能部门承担合规管理主体责任，负责在本部门业务领域和职责范围内履行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负责本业务领域的日常合规管理工作，按照合规要求完善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开展业务领域内的合规管理工作；

（二）及时了解监管动态，结合业务领域管理需要，及时将外部监管规定转换为内部制度，更新本领域相关合规管理要求，落实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及重点人员的合规管理措施，每年更新《合规性文件清单库》；

（三）定期梳理重点岗位合规风险，将合规要求纳入岗位职责，细化实化岗位职责清单；

（四）建立健全本部门业务合规管理制度和流程，开展合规风险识别评估和隐患排查，编制风险清单和应对预案；

（五）负责组织开展本业务领域内的合规审查工作，及时向公司法律与风控部报告合规风险事项，组织或配合妥善应对合规风险事件；

（六）配合公司法律与风控部，每年调整完善公司《合规风险防控操作手册》；

（七）了解掌握本部门合规管理情况，定期对合规管理工作进行评估与汇总；

（八）配合法律与风控部开展合规管理评估与考核工作；

（九）组织或配合进行违规问题调查并及时整改；

（十）支持并指导所属各单位开展本业务领域的合规工作；

（十一）每年向法律与风控部报送本部门合规管理评估报告。

第二十一条 公司审计室作为公司合规管理独立监督机构，除需履行本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职责外，还需履行以下职责：

（一）负责对公司合规管理体系的适当性、有效性及合规管理执行情况等进行审计；

（二）在职权范围内对合规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对违规行为进行调查，按照规定开展责任追究；

(三) 根据董事会授权开展合规管理体系有效性评价。

第二十二条 公司纪委监察室除需履行本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职责外，还需履行以下职责：

(一) 依照党章、监察法等法律法规，开展全流程监督，在职权范围内对合规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对违规行为进行调查，按照规定开展责任追究；

(二) 依纪依法受理各业务职能部门移交的应作出党纪或政务处分的合规管理问题线索，并对举报受理情况分类处置。

第二十三条 公司党群工作部除需履行本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职责外，还需履行以下职责：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公司所属各单位领导班子、中层管理人员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并对干部监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检查监督。

第二十四条 公司所属各单位设立本单位的合规管理组织机构并履行相应职责，落实本单位的合规管理工作，并及时向上级汇报合规管理情况，主要职责包括：

(一) 按照公司统一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部署并落实本单位合规管理工作。确定合规管理日常工作机构及合规管理专员；

(二) 梳理并补充合规管理文件，建立合规审查机制；

(三) 上报合规管理整体情况及重大合规风险事件、采取措施确保合规管理工作的有效落实；

(四) 每年向公司报送本单位合规管理年度报告和年度计划；

(五) 配合公司开展合规管理评估与考核工作，并对违规事项进行整改。

第二十五条 公司应当配备与经营规模、业务范围、风险水平相适应的专职合规管理人员，合规管理人员应当具备胜任合规管理工作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公司应当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专业化水平。各业务职能部门应当设置合规管理员，由业务骨干担任，接受合规管理牵头部门的业务指导和培训。

第四章 合规管理运行机制

第二十六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制度管理机制，根据适用范围、效力层级等，构建分级分类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

第二十七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基本制度，明确总体目标、机构职责、运行机制、考核评价、监督问责、问题整改等内容。

第二十八条 公司应当结合实际，制定合规管理运行机制的各项操作指引，或将合规管理要求纳入现有制度和管理流程。

第二十九条 公司应当结合本企业实际，针对重点业务领域尤其是合规风险较高的业务领域，制定合规管理具体制度或者专项操作指引，明确合规要求和管控措施。

第三十条 公司有境外投资企业或有涉外业务的，应根据所在国家（地区）法律法规等，结合实际制定专项合规管理制度。

第三十一条 公司及各业务职能部门应当对业务领域范围内的外部监管规则进行动态监控，及时将外部合规管理要求转化为内部规章制度并落实。所属各单位应根据所处行业外部监管规则情况对本规则单位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并落实。

第三十二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审查机制，将合规审查作为必经程序嵌入经营管理流程，建立和完善业务流程管控清单。对规章制度制定、重大经营事项决策和合同签订等经营管理行为，各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报公司审核的，应附合规审查意见，未经合规审查不得组织实施。

合规审查包括全面合规审查、专项合规审查和重点领域合规审查：

（一）全面合规审查涉及到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包括公司法人治理事务、公司决策、各类项目、各项合同与协议（包括其订立、变更和终止）、其他法律文件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等。专项合规审查是对某一具体项目或者某一业务领域进

行专门性审查。重点领域合规审查是有关市场交易、安全环保、产品质量、劳动用工、财务税收、知识产权、商业伙伴及本企业结合自身经营情况认定的各类重点合规管理领域开展的合规审查；

（二）公司各业务职能部门、合规管理牵头部门依据职责权限完善合规审查标准、流程、重点等，定期对合规审查情况开展后评估；

（三）合规审查应关注被审查事项是否遵守国家或行业等的强制性规定、是否存在被制裁或处罚风险、是否会造成经济损失或负面影响等问题；

（四）合规审查主要以合规审查意见、法律意见书或专项调查报告等为载体，可与法律审核一并进行。

第三十三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风险预警机制，提高合规风险识别与防范能力，做到提前发现合规风险，提前防范合规风险。主要包括：

（一）公司法律与风控部保持连续和动态的合规风险识别过程，定期组织各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开展合规风险识别工作，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和国际条约、规则的新增、变更、失效（或废止）等情况，结合公司战略规划、业务模式、经营目标、市场环境、管理现状以及其他有关

情况，定期梳理与本企业业务范围相关的合规义务清单，识别由于外部合规要求变化带来的合规风险，以及因公司或员工违规行为造成的合规风险。及时修订企业规章制度，为企业合规风险的识别、评估、预警及防范提供依据；

（二）公司各业务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应采取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对识别的风险进行评估，识别合规风险，分析合规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影响程度，结合公司管理内容，逐项制定或优化合规风险应对措施，明确责任部门。对于识别出的典型性、普遍性和可能产生较严重后果的合规风险及时进行提示、预警和报告。

第三十四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应对机制。结合改革进度、战略规划、产业布局、治理状况以及监管问题等，通过合规风险预警监测机制，明确阶段性合规管理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人员，建立合规风险应对机制，根据识别的合规风险程度、难度和紧迫性，定期编制和更新《合规风险防控操作手册》，细化对应合规管理措施，落实责任主体，推进公司合规管理清单化和动态管理。

因违规行为引发重大法律纠纷案件、重大行政处罚、刑事案件，或者被国际组织制裁等重大合规风险事件，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资产损失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应当由首席合规官

与相关业务分管领导共同牵头，合规管理牵头部门统筹协调，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协同配合，及时采取措施妥善应对。

第三十五条 公司应当建立强制合规咨询机制。对于合规管理重点领域事项，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应提供指导意见，可与法律审核、论证一并进行。

第三十六条 公司应当建立合规管理评估机制。公司合规管理牵头部门将根据上级部门安排及合规工作实际，适时开展合规管理评估，对公司或所属相关单位合规管理的适当性、有效性和充分性等方面进行评估。

第三十七条 公司应当建立合规内部审计和整改机制。公司审计室在开展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各类审计时应关注合规管理情况，并结合被审计单位合规风险状况，适时开展合规管理专项审计。

第三十八条 公司应当建立违规举报和调查问责机制。公司应当公布举报电话、邮箱或者信箱，相关业务职能部门应当按照职责权限受理违规举报，并就举报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对造成财产损失或者严重不良后果的，移交责任追究部门，明确责任范围，细化问责标准，针对问题和线索及时开展调查，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违规人员责任；对涉嫌违纪违法的，按照规定移交纪检监察等相关部门或者机构。

公司应当对举报人的身份和举报事项严格保密，对举报属实的举报人可以给予适当奖励，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

第五章 合规管理运行主要内容

第三十九条 公司合规管理运行涉及合规管理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及重点人员三方面。

重点领域根据公司业务经营范围及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划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公司治理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国家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

2. 按照“三重一大”以及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权限履行决策程序。

（二）市场交易

1. 完善交易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自律诚信体系；

2. 严格遵守反商业贿赂、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相关法律法规，严禁各种方式的商业贿赂、垄断、不正当竞争行为；

3. 严禁开展融资性贸易或“空转”“走单”等虚假贸易业务。

（三）合同管理

1. 开展合作方履约能力调查工作，了解其生产经营、商业信誉、履约能力等情况；

2. 严格合同审批流程，注意合同履行过程中补充协议、备忘录、往来文件的审核把关；

3. 加强合同履行监管，关注合作方履约情况，一旦发生违约可能或违约行为，应及时提示合规风险，立即采取措施；

4. 加强合同管理检查工作，关注商业条款存在重大疏漏及商业条件约定不对等的合同。

（四）投融资管理

1.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省国资委等上级机关投融资监管规定、陕煤集团和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开展相关业务，严格控制投融资风险；

2. 按照规定开展可行性研究、尽职调查并进行风险分析，尽职调查不存在重大疏漏；

3. 按规定对项目概算进行审查，确保不出现严重偏离实际情况；

4. 转让股权、产权、资产等，按照规定履行审计、资产评估等要求和公开公平交易的原则定价，按照规定执行回避制度，按照规定进场交易；

5. 严格执行投资项目负面清单的有关规定；

6. 严格管控筹资资金使用用途，改变资金用途的，应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7. 加强筹资活动监督检查，确保筹资活动合法合规。

（五）安全环保

1. 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生产规范和安全环保制度；

2. 建立安全环保事故应急预警和报告机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报告，禁止迟报、谎报和瞒报；

3. 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整改违规问题。

（六）产品质量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含服务质量）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和规范，不断完善质量体系；

2.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地方规章、部门规章及其他法律性文件有关规定，加强物资采购、招投标、试验、检测、评估等环节过程控制，严把质量关，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

（七）项目建设

1. 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体系，加强对项目管理的全过程控制；

2. 规范协议履行，保障建设项目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实施；

3. 严格控制工程变更，确需变更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变更手续，减少经济损失。

（八）劳动用工

严格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健全完善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规范劳动合同签订、续订、履行、变更、终止和解除，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九）财务税收

1. 健全完善财务内部控制体系；
2. 严格执行会计准则和财务事项操作与审批流程；
3. 完善业务监督稽核机制，严守财经纪律，强化依法纳税意识，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政策。

（十）知识产权

及时申请注册公司知识产权成果，规范实施许可和转让，加强对商业秘密和商标的保护，依法规范使用他人知识产权，防止侵权行为。

（十一）商业伙伴

加强商业伙伴管理，对存在潜在合规风险的商业伙伴开展合规调查，并通过签订合规条款、要求作出合规承诺等方式促进其行为合规。

（十二）信息安全

强化信息安全保护的有效性与执行性，采取全面可行的保护措施，防止重大商业信息与内幕信息泄露。尊重商业伙伴和客户的隐私信息。

（十三）礼品与商务接待

严禁超规格接受或馈赠礼品以及超标准接受或组织商务接待，维护正常商业客户关系。

（十四）捐赠与赞助

按照省国资委、陕煤集团和公司有关对外捐赠管理要求，严格审批程序，规范开展捐赠和赞助活动，防止因不当捐赠与赞助导致社会负面评价与不良效果。

（十五）境外投资

1. 建立健全境外投资管理制度，围绕监管重点和公司核心业务，关注和研究相关合规风险，及时发布相关风险提示；

2. 遵循当地关于外商投资的各项监管规定，切实防范境外合规风险；

3. 定期排查梳理海外投资经营业务的风险状况，重点关注经营决策、合同签订、大额资金管控等方面存在的合规风险，妥善处理、及时报告，防止扩大蔓延。

（十六）科技创新

加强对研究与开发、无形资产的管理，在研究与开发管理、运营资金管理、投资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流程中落实合规管理要求。

第四十条 针对各项合规重点领域，公司从制度制定环节、经营决策环节、生产经营环节以及其他环节，加强合规管理：

（一）制度制定环节

针对规章制度、改革方案、改组改制等重要文件的合规性审查，确保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要求；

（二）经营决策环节

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理清各层级决策事项和权限，加强对决策事项的合规论证把关，保障决策依法合规；

（三）生产运营环节

严格执行合规制度，加强对重点流程的监督检查，确保生产经营过程中照章办事，按章操作。

（四）其他需要重点关注的环节。

第四十一条 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加强对以下重点人员的合规管理：

（一）管理人员

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要切实提高合规意识，带头依法依规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认真履行合规管理责任，强化考核与监督问责。

（二）重要风险岗位人员

公司重要风险岗位为财务、资金、投资、安全、组织人事、采购、销售等业务职能部门相关岗位，公司将对上述岗位人员加强培训，使其熟悉并严格遵守业务涉及的各项规定。所属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合规风险评估情况明确界定本单位重要风险岗位。

（三）海外业务人员

将合规培训作为从事海外业务人员任职、上岗的必备条件，确保遵守我国和所在国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四）其他需要重点关注的人员。

第六章 合规管理保障机制

第四十二条 公司应当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与法律事务管理、内部控制管理、风险管理等的协同运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避免交叉重复，提高管理效能。

第四十三条 公司应适时开展合规管理体系有效性评价，针对重点业务合规管理情况适时开展专项评价，强化评价结果运用。

第四十四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评价考核机制，将合规管理作为企业法治建设重要内容，适时开展合规管理考核评价工作。合规管理考核评价对象为公司所属各单位，考核结果将纳入各单位管理年薪考核范畴。

第四十五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激励约束机制。适时对合规管理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员工及部门进行适当的表彰奖励；对表现欠佳的员工及部门，进行警告与批评，情节严重的，进行严肃问责。

第四十六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管理报告制度，主要内容包

括：

（一）所属各单位每年年底向公司提交年度《合规管理评估报告》，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在汇总所属各单位报告的基础上，对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合规管理工作整体情况进行总结，形成公司年度《合规管理评估报告》；

（二）当发生合规风险事件时，主责部门或单位应按照要求向其主管部门或上级领导汇报合规风险事件，同时立即抄报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分析合规风险事件内容，协同主责部门或所属各单位制定应急方案，推动主责部门或单位组织实施应急方案；

（三）合规风险事件报告应及时以书面形式上报，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重大合规风险事件基本描述，包括发生事件、地点、岗位、相关责任人和具体经过等；
2. 重大合规风险事件的认定依据；
3. 可能或已经形成的不良影响或损失程度的估计；
4. 已经采取的措施和后续措施；
5.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七条 公司应当将合规管理纳入党委法治专题学习，推动企业领导人员强化合规意识，带头依法依规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第四十八条 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合规培训机制，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组织重点业务领域合规培训和警示教育培训，将合规管理作为管理人员、重点岗位人员和新入职人员培训必修内容。加强合规宣传教育，将学习《合规管理办法》《合规管理手册》和签订《合规承诺书》等内容纳入新员工录用培训和干部履职前的必备内容，强化全员守法诚信、合规经营意识，培育具有企业特色的合规文化。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九条 公司所属各单位应当根据本办法，结合本单位经营实际，制定完善本单位《合规管理办法》、相关具体管理制度和操作指引等，确定合规管理牵头部门，推动本单位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

第五十条 本办法由公司负责修订和解释。

第五十一条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施行。